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簡慧琪  
電話：03-5427974\*107  
電子信箱：0516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01715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各類各區招生簡章」連結網址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轉知應屆畢業生與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1月1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038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4學年度高中藝才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已於114年1月3日(星期五)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art.sen.edu.tw/brief>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